中节能绿碳（遵义）环保有限公司制氮机缓冲罐制作安装及碳分子筛更换服务询比采购公告

中节能绿碳（遵义）环保有限公司根据采购工作安排，就下述项目组织询比采购，现诚邀符合资格要求的潜在供应商参加本项目。

1.标段（包）名称： 中节能绿碳（遵义）环保有限公司制氮机缓冲罐制作安装及碳分子筛更换服务

2.标段（包）编号： 20261012000055002

3.采购方式： 询比采购

4.采购组织人： 中节能绿碳（遵义）环保有限公司

5.项目概况：

5.1资金来源：自筹

5.2项目概况：处理酒糟10万吨、高浓度废水4.8万吨，年产生物质沼气2100万Nm3、蒸汽6.8万吨、固态有机肥6.5万吨、液态有机肥0.6万吨。建有4万吨容量的酒糟库、预处理进料单元、厌氧发酵单元（16座LIPP厌氧发酵罐）、沼气净化单元（含2台生物脱硫塔、2台干法脱硫塔、1台沼气压缩机、1个沼气缓冲罐）、1座地面火炬、1台热水锅炉（供厌氧罐伴热）、2台蒸汽锅炉（烧沼气供酒厂蒸汽）、固液分离单元（含7台螺旋挤压机、2台离心分离机、3个沼液储罐、1个事故池）及项目配套的消防水站（含2个500m3储水罐、1台柴油消防水泵、1台电动消防水泵）、空压站、变配电室等。

6.采购内容： 1.原制氮机缓冲罐拆除并制作安装新制氮机缓冲罐（容器容积：3.0m³，容器内径：1.2m-1.3m;容器高（长）：2.7m-2.9m；容器介质：空气）1套，制氮机缓冲罐焊缝无损检测探伤、安装备案及手续办理，配套钢梯级检修平台。2. 制氮机碳分子筛更换。

7.主要技术要求： 具体详见采购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及“第五章采购人要求”。

8.工期/交货期/服务期限要求： 合同签订后30天内到货，45天内完成施工，并向甲方提供设备材料清单，货运至贵州省遵义市播州区鸭溪镇循环产业园中节能遵义公司。货物运输过程中风险损失由乙方承担，到货后由甲方负责卸货、搬运。

9.建设/交付/服务地点要求： 贵州省遵义市播州区鸭溪镇金刀村茅台工业园区中节能公司

10.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0.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10.2资格要求：1.资质要求：供应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特种设备压力容器制作安装资质。 2.财务要求：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及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企业运营正常，未处于歇业、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等非正常状态，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须提供2024年或2025年度企业财务报表或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基本户银行账户开具的资信证明。 3.业绩要求：供应商2024年1月1日（含）至今具有类似服务业绩3个（提供服务合同证明，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4.信誉要求：未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www.gsxt.gov.cn）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和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未列

入“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其他要求：应答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3）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应答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4）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应答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5）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6）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7）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8）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9）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应答资格； （10）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11）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2）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13）法律法规或应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4）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15）被列入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商考核评价不合格； （16）被列入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承包商安全生产“黑名单”； （17）被列入中国环境保护集团有限公司承包商安全生产“黑名单”；

11.资格审查方式

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潜在供应商自行判断是否符合公告要求，并决定是否获取采购文件参与项目。

12.采购文件的获取

12.1采购文件获取时间：2026-11-17 00:00:00～2026-11-24 23:59:59

12.2采购文件获取方式：通过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慧采云平台(https://new.ebidding.cecep.cn/）选择本项目完成平台服务费缴纳后，直接下载采购文件。

13.响应文件的递交方式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慧采云平台(https://new.ebidding.cecep.cn)响应文件递交菜单完成线上报价并递交响应文件。

14.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4.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11-25 09:00

15.响应保证金

响应保证金免收。

16.平台操作说明

16.1凡是拟参与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慧采云平台采购活动的供应商需先在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慧采云平台（https://new.ebidding.cecep.cn/）上完成注册，方可办理平台服务费缴纳及采购文件获取。

16.2供应商须在注册后提交数字证书（CA）办理资料，慧采云平台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办理方式见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慧采云平台操作指南栏目。

16.3慧采云平台技术服务热线：0512-58188179。

17.公告发布媒介

本公告通过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慧采云平台（https://new.ebidding.cecep.cn/）对外发布。

18.异议与投诉受理

18.1投标人对本项目采购有异议的，可通过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慧采云平台（https://new.ebidding.cecep.cn/）向采购组织人或其代理机构在线提出。

18.2本项目投诉受理机构及联系方式如下:

投诉受理机构：中节能环境保护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招标采购部

联系方式：010-83052190

19.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节能绿碳（遵义）环保有限公司

地址：贵州省遵义市播州区鸭溪镇金刀村茅台工业园区中节能公司

联系人：徐涛

电话：13885286099

邮箱：1870775727@qq.com